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雷鵬融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7

傳真：02-27205627

電子信箱：pd9070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530996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轉知教育部提供之115年中小學《教師數位與AI教學指引》、《校長數位與AI學習領導指引》、《家長數位與AI學習知能指引》及學生可自學之《AI之學習應用手冊》內容一案，請轉知親師生參採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5年9月10日臺教資（三）字第11527024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AI人才方舟計畫」以「打造中小學AI智慧教育新生態」為核心目標，以數位教學指引搭橋樑，培育具備AI素養、創新能力與人文關懷的未來人才。
- 三、旨揭3份指引（對象分為教師、校長及家長）及3份學生手冊（內容依學習階段規劃為國小、國中及高中）配合政策方向同步增修，作為支持學校、教師、家長與學生共同航向AI時代的教育支持系統，各本內容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教師數位與AI教學指引：對準AI素養框架與AI人才圖

像，強調以人為中心的思維；導入AI Agent，AI從工具

瑠公國中 1150915



PMAA1156006590

轉化為學習設計協作夥伴，提升AI賦能教學，以AI促進教師專業發展。

(二)校長數位與AI學習領導指引：建立校長AI素養、推動校園數位行政轉型、引導校園內應用數位與AI形成領導決策，協助全國校長將數位與AI科技納入校園促進個人化學習，建構安全且永續的環境。

(三)家長數位與AI學習知能指引：從AI素養出發，涵蓋網路安全、訊息辨識、網路霸凌、詐騙防範、短影音使用等重要議題，透過家長數位與AI陪伴能力，培養孩子自主學習及健康使用科技習慣。

(四)AI之學習應用手冊：

- 1、國小版：從認識生活中的AI開始，透過有趣故事與互動任務，學習安全使用AI，培養探索、創作與思考的能力。
- 2、國中版：學習善用AI工具，掌握提問技巧、資訊查證與學習應用的方法，讓AI成為學習路上的最佳夥伴。
- 3、高中版：深入了解AI運作原理、資訊判讀與數位倫理，培養批判思考能力，在判斷、反思與實踐中，習得AI無法取代的能力。

四、旨揭指引及手冊電子檔業登載於教育部AI人才方舟計畫入口網（網址：<https://pads.moe.edu.tw/download.php>），請轉知貴校教師、校長、家長及學生下載參採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